

**永清县卫生健康综合执法大队
2021 年度单位决算公开**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报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七、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八、政府采购情况

九、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承办公场所卫生条件的卫生行政许可；承办供水单位卫生条件的卫生行政许可；承办医疗机构放射诊疗许可；卫生行政部门交办的其他行政许可事项；负责公共场所、学校、生活饮用水监督检查，对消毒产品、涉及饮用水卫生安全产品及其他健康相关产品的卫生及其生产经营活动进行卫生监督检查，查处违法行为；对公共场所、供水单位的卫生条件及其从业人员的健康管理进行卫生监督检查，查处违法行为；对医疗机构的执行资格、执业范围及其医务人员的职业资格、执业注册进行监督检查，规范医疗服务行为，打击非法行医；对医疗机构的传染病疫情报告、疫情控制措施、消毒隔离制度执行情况和医疗废物处置情况进行监督检查，查处违法行为；对采供血机构的采供血活动、传染病疫情报告和医疗废物处置情况进行监督检查，查处违法行为；对疾病预防控制机构的传染病疫情报告、预防控制措施和菌（毒）种管理情况进行监督检查，查处违法行为。负责辖区内卫生监督信息的收集、核实、上报；负责受理对违法行为的投诉、举报；开展卫生法律

法规宣传教育；承办主管局及上级业务机关指定或交办的卫生监督事项；负责放射防护的监督及放射人员职业健康管理；负责受理对违法行为的投诉、举报；开展卫生法律、法规宣传教育；负责出生人口性别比综合治理的打击“两非”案件查办和依法开展社会抚养费征收及行政处罚工作；负责调查处理违反人口和计划生育政策的案件和上级机关及领导批办的重要案件；承办主管局及上级业务机关指定或交办的卫生监督事项。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1 年度本单位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永清县卫生健康综合执法大队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永清县卫生健康综合执法大队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28.8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320.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8.5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328.87	本年支出合计	58	328.8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328.87	总计	62	328.87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永清县卫生健康综合执法大队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28.87	328.8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20.30	320.30					
21004	公共卫生	320.30	320.30					
2100402	卫生监督机构	320.30	320.3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57	8.5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57	8.57					

注：本表反映本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永清县卫生健康综合执法大队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28.87	300.57	28.3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20.30	292.00	28.30			
21004	公共卫生	320.30	292.00	28.30			
2100402	卫生监督机构	320.30	292.00	28.3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57	8.5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57	8.5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57	8.57				

注：本表反映本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永清县卫生健康综合执法大队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基 金预算财 政拨款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财 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28.8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20.23	320.2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8.57	8.5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328.87	本年支出合计	59	328.87	328.87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328.87	总计	64	328.87	328.87		

注：本表反映本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永清县卫生健康综合执法大队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328.87	300.57	28.3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20.30	292.00	28.30
21004	公共卫生	320.30	292.00	28.30
2100402	卫生监督机构	320.30	292.00	28.3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57	8.5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57	8.5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57	8.57	

注：本表反映本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永清县卫生健康综合执法大队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9.5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6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71.48	30201	办公费	0.26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46.2	30202	印刷费	0.52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5.59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23.37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1.43	30206	电费	1.41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0.44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84	30208	取暖费	0.62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3.76	30211	差旅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8.5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0.12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0.3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43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0.32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0.43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6	赠与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0.76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99	其他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16			
人员经费合计		295.96	公用经费合计					4.61

注：本表反映本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永清县卫生健康综合执法大队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 费	
1	2	3	4	5	6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 费	
7	8	9	10	11	12

注：本年度 无相关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永清县卫生健康综合执法大队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 结余
功能分类科 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年度 无相关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永清县卫生健康综合执法大队

金额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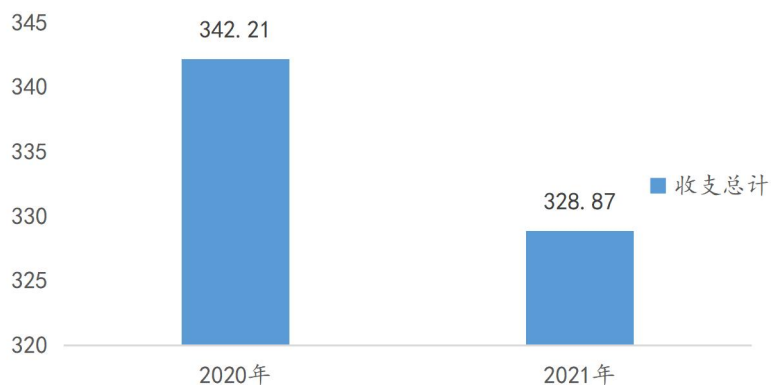
科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年度 无相关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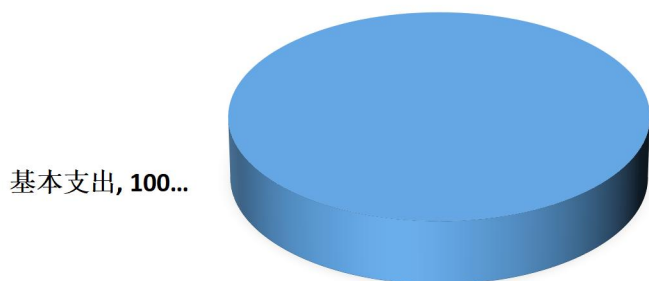
本单位 2021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328.87 万元。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减少 13.34 万元，下降 3.9%，主要原因是项目和人员经费等资金调整。



2020-2021
年收支总计对比情况 (图1)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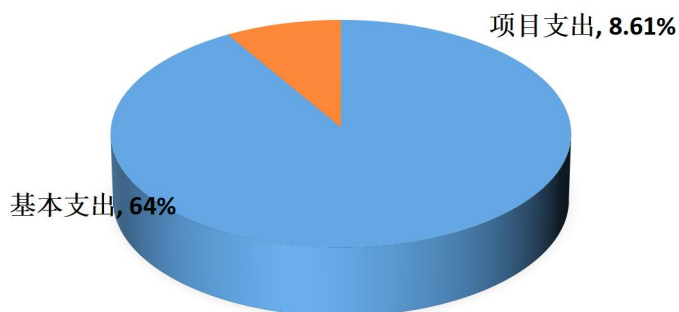
本单位 2021 年度收入合计 328.87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28.87 万元，占 1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1 年度支出合计 328.87 万元，其中：基本支

出 300.57 万元，占 91.39%；项目支出 28.3 万元，占 8.61%；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0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单位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328.87 万元，比 2020 年度增加 31.26 万元，增长 9.51%，主要是项目和人员经费等资金调整；本年支出 328.87 万元，减少 13.34 万元，降低 3.9%，主要是项目和人员经费等资金调整。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328.87 万元，比上年增加 31.26 万元；主要是项目和人员经费等资金调整；本年支出 328.87 万元，比上年减少 13.34 万元，降低 3.9%，主要是项目和人员经费等资金调整。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本年度无相关收入；本年支出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本单位本年度无相关收入。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本年度无相关收入；本年支出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本单位本年度无相关收入。

(二) 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单位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328.8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2.85%，比年初预算增加 9.12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在编人员增加；本年支出 328.8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2.85%，比年初预算增加 9.12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在编人员增加。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102.85%，比年初预算增加 9.12 万元，主要是在编人员增加；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102.85%，比年初预算增加 9.12 万元，主要是在编人员增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0%，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是是本单位本年度无相关收入；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0%，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是是本单位本年度无相关收入。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0%，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是是本单位本年度无相关收入；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0%，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是是本单位本年度无相关收入。

(三)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328.87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320.3 万元，占 97.39%，主要用于人员和项目等支出；公共安全类（类）支出 0 万元，占 0%；教育（类）支出 0 万元，占 0%；科学技术（类）支出 0 万元，占 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0 万元，占 0%；住房保障（类）支出 8.57 万元，占 2.61%。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28.87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95.96 万元，主要包括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生活补助、奖励金；

公用经费 32.9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专用材料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本单位本年度无相关支出；较 2020 年度决算减少 8.25 万元，降低 100%，主要是本单位厉行节俭。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1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其中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无本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本单位本年度无相关支出；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本单位本年度无相关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1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较预算减少 0 万元，降低 0%，主要是本单位本年度无相关支出；较上年减少 8.25 万元，降低 100%，主要是本单位厉行节约。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 本单位 2021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4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我单位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我单位上年度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 本单位 2021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4 辆。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本单位本年度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本单位上年度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1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本年度共

发生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降低 0%，主要是我单位未发生；较上年度减少 0 万元，降低 0%，主要是我单位未发生。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6 个，二级项目 0 个，共涉及资金 28.3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组织对 2021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

组织对医疗卫生监督管理项目一级项目开展了重点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9.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其中，对医疗卫生监督管理项目部门内开展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2021 年初设定指标合理，立项依据充分，所需资金计算准确。

（二）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医疗卫生监督管理项目及公共场所监督管理项目等 6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医疗卫生监督管理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医疗卫生监督管理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84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9.5 万元，执行数为 9.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本年度医疗诊所单位 576 家，每年监督检查不少于 2 次共 1152 次，

突发医疗卫生及时处理，医疗卫生监督管理群众满意度达95%以上，本年度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良好，落实上级医疗卫生监督管理项目，开展医疗场所监督项目，提高了群众卫生防护意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医疗卫生监督管理							
主管部门	永清县卫健局				实施单位	永清县卫生健康综合执法大队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5	9.5	9.5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9.5	9.5	9.5		1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2021年县（市区）卫生计生综合监督考核标准》医疗场所卫生监督工作组织召开培训会议，同意工作标准；开展医疗场所监督管理项目；达到医疗场所人员工作场所得到保护，工作人员场所检测全部合格的标准，实现人民群众安全的效果。				基本完成总体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医疗卫生监督覆盖	100%	85%	10	8	
		质量指标	医疗场所检测	100%	90%	10	9	
		时效指标	及时处理突发医疗事故	100%	95%	10	8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100%	32%	10	8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监督抽检率	100%	90%	20	16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医疗场所安全	100%	95%	20	17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100%	90%	10	8	
合计						100	84	

(2) 公共场所监督管理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医疗卫生监督管理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84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4 万元，执行数为 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公共场所 245 家，每年监督检查不少于 2 次，共 490 次，突发卫生污染及时处理，公共场所监督管理群众满意度达 95%以上，本年度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良好，落实上级公共场所监督管理项目，开展公共场所监督项目，提高了群众卫生防护意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公共场所监督管理						
主管部门	永清县卫健局			实施单位	永清县卫生健康综合执法大队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	4	4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	4	4		1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2021年县（市区）卫生计生综合监督考核标准》公共场所卫生监督工作组织召开培训会议，同意工作标准；开展公共场所监督管理项目；达到公共场所人员工作场所得到保护，工作人员场所检测全部合格的标准，实现人民群众安全的效果。				已完成年度总目标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实际完 成值	分值	得 分	偏差原 因分析 及改进 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共场所卫生监督覆盖	100%	90%	10	8		
		质量指标	公共场所卫生检测比例	100%	95%	10	8		
		时效指标	及时处理公共场所突发卫生污染事件	100%	90%	10	8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100%	25%	10	7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监督抽检率	100%	90%	20	17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公共场所安全	100%	90%	20	17		
	满意度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100%	90%	10	9		
	合计						100	84	

(3) 生活饮用水监督管理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生活饮用水监督管理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86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3 万元， 执行数为 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对水厂 13 家，农村小型供水 190 家进行水质现场检测嗅和味、肉眼可见物、浑浊度、色度、PH 值、消毒剂余量检查，突发卫生污染及时处理，公共场所监督管理群众满意度达 95%以上，本年度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良好，落实上级生活饮用水监督管理项目，开展生活饮用水监督项目，提高加强水源地环

境保护，消除影响水质有害因素。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生活饮用水监督管理							
主管部门	永清县卫健局			实施单位	永清县卫生健康综合执法大队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	3	3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	3	3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依据《2021年廊坊市卫生计生综合监督资料汇编》开展全县放射诊疗专项整治行动，保持高压整治态势；严肃查处诊疗违法行为；巩固整治成效，保障放射诊疗质量和安全。			基本完成总体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生活饮用水卫生监督覆盖	100%	90%	10	7	
		质量指标	水质检测达标	100%	85%	10	7	
		时效指标	及时处理饮用水突发事件	100%	90%	10	8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100%	7%	10	8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监督抽检率	100%	90%	20	19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水源地水质达标	100%	95%	20	18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100%	95%	10	9	
合计					100	86		

(4) 放射卫生监督管理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放射卫生监督管理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84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5 万元，执行数为 1.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对水诊疗单位 365 家，每年监督检查不少于 2 次检查，对管电压指示、输出量、曝光事件、暗噪声、探测器计量、残影、伪影等 18 项进行检查，公共场所监督管理群众满意度达 95% 以上，本年度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良好，落实上级放射卫生监督管理项目，开展放射卫生监督项目，通过监督检查，场所检测，确保工作人员 患者就诊安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放射卫生监督管理						
主管部门	永清县卫健局			实施单位	永清县卫生健康综合执法大队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	1.5	1.5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5	1.5	1.5		1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依据《2021年廊坊市卫生计生综合监督资料汇编》开展全县放射诊疗专项整治行动，保持高压整治态势；严肃查处诊疗违法行为；巩固整治成效，保障放射诊疗质量和安全。			已完成总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放射卫生监督覆盖	100%	95%	10	7		
		质量指标	放射诊疗场所检测合格	100%	85%	10	7		
		时效指标	及时处理突发射线泄露事件	100%	95%	10	8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100%	20%	10	8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监督抽检率	100%	90%	20	18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放射诊疗场所安全	100%	95%	20	18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100%	95%	10	10		
	合计						100	84	

(5) 卫生监督协管站监督管理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放射卫生监督管理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2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8.6万元，执行数为8.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对巡查村卫生室487家 学校48家 职业危害共场110家进行检查，对所有单位每年巡查次数不得低于4次，群众满意度达95%以上，本年度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良好，落实上级卫生监督协管站监督管理项目，开展卫生监督协管站监督项目，通过监督检查，场所检测，提高学校环境、就业场所、安全卫生、防止疾病发生。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卫生监督协管站监督管理							
主管部门	永清县卫健局			实施单位	永清县卫生健康综合执法大队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6	8.6	8.6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6	8.6	8.6		1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依据《2021年廊坊市卫生计生综合监督资料汇编》开展学校卫生综合评价工作。加大与县卫计局、县教育局的联合检查、信息通报力度，将学校传染病防控、校内保健室、生活饮用水、教室和生活环境等项目指标作为基础，评定学校登记，完善学校卫生监督档案。			已完成总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卫生监督协管站管理	100%	90%	10	8	
		质量指标	巡查单位	100%	90%	10	7	
		时效指标	巡查频次	100%	95%	10	7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100%	23%	10	7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监督抽检率	100%	90%	20	16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防控食品安全事故，防范学校传染病 职业病	100%	90%	20	17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100%	90%	10	9		
合计					100	80		

(6) 放律法规宣传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放射卫生监督管理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84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7 万元，执行数为 1.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全年不少于 6 次宣传，每次宣传后开展知晓率调查，群众满意度达 95%以上，本年度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良好，落实上级法律法规宣传管理项目，开展法律法宣传项目，通过法制宣传，提高经营者自律意识，降低违法。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卫生法律法规宣传							
主管部门	永清县卫健局			实施单位	永清县卫生健康综合执法大队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7	1.7	1.7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7	1.7	1.7		1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2021年县（市区）卫生计生综合监督机构考核标准》卫生法律法规宣传、部署相关工作，开展卫生法律法规宣传项目达到群众普及公共医疗卫生，提高群众公共医疗卫生意识实现人民群众公共医疗安全的效益。			已完成总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法制宣传频次	100%	90%	10	8	

		质量指标	宣传效果	100%	85%	10	8	
		时效指标	宣传及时性	100%	90%	10	7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10	9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监督抽检率	100%	90%	20	17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人民群众医疗防护知识	100%	90%	20	16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100%	90%	10	9		
合计						100	84	

（三）财政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开展绩效评价对我单位项目工作起到科学评判的作用，能有效的寻找差距及产生的原因，在以后的工作中改进不足，合理的安排财政预算资金。2021 年我单位专项项目已基本完成绩效目标，在全体职工的共同努力下，2022 年我单位将更好的完成各项工作。

（四）单位整体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对 2021 年度单位整体绩效进行自评价，自评得分 87 分，评价等级为良（优、良、中、差）。从评价情况来看，我单位较好完成了 2021 年履行职能职责和各项重点工作任务，整体绩效情况较为理想，总体上达到了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

附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表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表

填报日期： 年 月 日

部门（单位）名称		永清县卫生健康综合执法大队		单位负责人（签字）		殷子华			
联系人		尹宗浩		联系电话		15830617619			
评价时段		2021年01月0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年度部门 （单位）预算 执行情况		预算收入（万元）				预算支出（万元）			
		收入科目	预算数	执行数	支出科目	预算数	执行数		
		财政拨款收入	319.75	328.87	人员经费	286.64	295.96		
		上级补助收入			日常公用经费	4.61	4.61		
		事业收入			专项公用支出				
		经营收入			专项项目支出	28.3	28.3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				
		其他收入			--				
		合计	319.75	328.87	合计	319.75	328.87		
年度 主要 任务	工作任务名称	工作任务 完成情况	对应的 拟安排项目	项目完成情况	预算数 （万元）	其中：		执行数 （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财政拨款
	公共场所监督管理	控制各类重大疾病的发生与传播，推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对辖区内的公共场所进行每月随机抽查、预防各类公共卫生事件的发生。	已完成年度总目标	4	4			4
医疗卫生监督管理	完成医疗卫生，疑似预防医疗卫	医疗废物的分	类、运转、暂存；	已完成年度总目标	9.5	9.5		9.5	9.5

		生问题及处理	对辖区内的医疗市场秩序专项监督检查。；加强传染病的监督管理。						
		年度内完成饮用水监测，疑似预防饮用水污染问题并及时处理	对全县生活饮用水（包括二次供水）走访到位进行监督检查	已完成年定总目标					
	生活饮用水监督管理	控制各类重大疾病的发生与传播，推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对辖区内的公共场所进行每月随机抽查、预防各类公共卫生事件的发生。	已完成年定总目标	3	3		3	3
	金额合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实际值	权重	指标解释*	评分规则*	自评得分	
部门管理 (40分)	资金投入	预算完成率	≥95%	100%	4	考察部门（单位）本年度预算完成数与调整预算数的比率。 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数/调整预算数)×100%。 (预算完成数为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调整预算数为调整后的最终预算数)	1.预算完成率大于或等于95%的,得满分; 2.预算完成率小于或等于85%的,得0分; 3.预算完成率在85%—95%之间的,在0分和满分之间计算确定:得分=(实际值-85%)/10%*权重。	2	
		预算调整率	0	103%	4	考察部门（单位）本年度预算调整数与预算数的比	1.预算调整率等于0的,得满分; 2.预算调	0	

						率。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年初预算数）×100%。 预算调整数：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整率增幅或降幅大于等于5%的，得0分；3.预算调整率在0—5%之间的，在0分和满分之间计算确定： 得分=（5%- 实际值 ）/5%*权重； 实际值 为实际值的绝对值。	
		支出进度率	≥100%	100%	4	考察部门（单位）实际支付进度与既定支付进度的比率。 支付进度率=（实际支付进度/既定支付进度）×100%。 实际支付进度是指部门（单位）在某一时刻的支出预算执行总数与年度支出预算总数的比率。既定支付进度是指，由部门（单位）在申报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时，参照序时支付进度、前三年支付进度、同级部门平均支付进度水平等确定的，在某一时刻应达到的支付进度（比率）。	1.支付进度率大于或等于100%的，得满分；2.支付进度率小于或等于60%的，不得分；3.支付进度率在60%—100%之间的，在0分和满分之间计算确定： 得分=（实际值-60%）/40%*权重。	4
		“三公经费”变动率	≤0	0%	4	考察部门（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与上年	实际值小于等于0得满分，每增加1%扣权重	4

						度“三公经费”预算数的变动比率。 “三公经费”变动率=[(本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100%。	分的10%，扣完为止。	
		结转结余变动率	≤0	0%	4	考察部门(单位)对结转结余控制的努力程度。 结转结余变动率=(本年度累计结转结余资金总额-上年度累计结转结余资金总额)/上年度累计结转结余资金总额×100%。	实际值小于等于0得满分,每增加1%扣权重分的10%，扣完为止。	4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1	考察部门(单位)财务制度是否健全、完善、有效。 评价要点: 1.具备适用于本部门的财务管理制度;2.财务管理制度内容完整,至少包含:资金收入管理、支出管理、重大支出资金审批机制等;3.财务管理制度具备可操作性。	不具备要点1实际值得0权重分,具备要点2实际值得50%权重分,具备要点3实际值得50%权重分。	1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合规	3	考察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使用规范程度,部门预算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制度和规定。 评价要点: 1.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	具备要点1-6得100%权重分,任意一项不具备得0权重分。	3

						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2.预算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3.部门的重大开支经过评估认证；4.符合部门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5.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6.审计、监督巡查、财政监督检查等工作中未发现存在问题资金。		
	采购管理	政府采购执行率	≥95%	无	3	考察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初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	1.政府采购执行率大于或等于95%的，得满分； 2.政府采购执行率小于或等于85%的，得0分； 3.政府采购执行率在85%-95%之间的，在0分和满分之间计算确定： 得分=（实际值-85%）/10%*权重。	0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规范	1	考察部门（单位）对资产是否进行规范管理。 评价要点： 1.部门（单位）建立了资产管理制度；2.资产保存是否完整；3.资产配置是否合理；4.资产处置是否规范；5.资产账务管理是否合规，是否账实相符；6.资产是否	不具备要点1实际值得0权重分，具备要点2-6实际值各得20%权重分。	1

						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		
	人员管理	在职人员控制率	≤100%	49%	1	考察部门(单位)对人员成本的控制程度。 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100%。	实际值小于等于100%得满分,每增加1%扣权重分的10%,扣完为止。	1
	信息管理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按规定公开	按规定公开	3	考察部门(单位)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 评价要点: 1.是否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绩效信息;2.是否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绩效信息。	具备要点1实际值得50%权重分,具备要点2实际值得50%权重分	3
		基础信息完备性	完备	完备	1	考察部门(单位)基础信息是否完善,是否可以支撑预算管理工作。 评价要点: 1.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是否真实;2.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是否完整;3.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是否准确。	不具备要点1实际值得0权重分,具备要点2实际值得50%权重分,具备要点3实际值得50%权重分。	1
	绩效管理	绩效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1	考察部门(单位)预算绩效管理制度的健全、完善、有效。评价要点: 1.具备适用于本部门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	不具备要点1实际值得0权重分,具备要点2实际值得50%权重分,具备要点3实际值得50%权重分。	1

						<p>2.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内容完整，至少包含：事前绩效评估管理、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管理、绩效评价管理及结果应用等；</p> <p>3.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具备可操作性。</p>		
		绩效目标审核通过率	100%	100%	2	<p>考察部门（单位）申报的绩效目标审核通过情况。</p> <p>绩效目标审核通过率=（绩效目标审核通过政策和项目数/绩效目标申报政策和项目数）×100%。</p>	实际值为 100%得满分，每降低 1%扣权重分的 10%，扣完为止。	2
		绩效自评覆盖率	100%	100%	1	<p>考察部门项目绩效自评覆盖程度。</p> <p>绩效自评覆盖率=（部门开展项目自评的个数/部门全部项目的个数）×100%。</p>	得分=绩效自评覆盖率*权重。	1
		绩效指标体系构建情况	健全	健全	2	<p>考察部门分行业分领域绩效指标和标准体系构建情况。</p> <p>评价要点： 1.是否按要求开展本部门所属行业的绩效指标和标准体系构建，并形成本部门的预算绩效指标库；2.是否对形成的预算绩效指标库定期更新，并报县财政局审</p>	不具备要点 1 实际值得 0 权重分，具备要点 2 实际值得 50%权重分，具备要点 3 实际值得 50%权重分。	2

						批；3.是否在本部门预算绩效指标库中选取绩效指标应用于整体和项目绩效目标设置、绩效评价等绩效管理工作。		
	重点工作管理	重点工作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1	考察部门(单位)对履行主要职责或完成重点任务的保障程度。评价要点： 1.针对重点工作，均有适用的资金管理办法； 2.对资金方向、资金使用方式、资金监管等每一项做明确规定； 3.对重点工作开展内容、开展方式、实施计划安排、实施管理、结果考核等每一项做明确规定。	具备要点1实际值得30%权重分，具备要点2实际值得30%权重分，具备要点3实际值得40%权重分。	1
部门产出 (40分)	数量	重点工作实际完成率	100%	100%	15	考察部门(单位)工作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 重点工作实际完成率=(实际完成工作数/计划工作数)×100%。	得分=重点工作实际完成率*权重。	15
							
	质量	重点工作质量达标率	100%	100%	10	考察部门(单位)工作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 重点工作质量达标率=(质	得分=重点工作质量达标率*权重。	10

						量达标工作数/实际工作数)×100%。		
							
	时 效	重点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	考察部门(单位)实际及时完成工作数与计划完成工作数的比率。 重点工作完成及时率=(及时完成工作数/计划完成工作数)×100%。	得分=重点工作完成及时率*权重。	10
							
	成 本	公用经费控制率	≤100%	100%	5	考察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 评价要点: 1.“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数; 2.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	具备要点1实际值得50%权重分,否则此项不得分;具备要点2实际值得50%权重分,否则此项不得分。	5
							
部门效果 (20分)	经济效益				10	部门工作对经济发展、社会发展、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此三项指标为设置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时必须考虑的共性要素,可根据部门	一、定量指标评分规则: 与年初指标值相比,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对完成值高出指标值较多的,要分析原因,如果是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偏低	
	社会效益	通过监督检查,场所检测,确保工作人员健康安全	比往年有所提高,制度完善	比往年有所提高,制度完善				8
	生态效益	医疗场所安全	长效	长效				

					整体绩效目标设立情况有选择地进行设置。除重点工作任务下对应的重点项目产生的效果外，还需关注部门的综合效果，与年度目标进行呼应。（所设指标个数不少于5个）	造成的，按要按照偏离度适度扣减分值；未完成指标值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记分。 二、定性指标评分规则：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80%-60%（含）、60%-0（含）合理确定分值。	
	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90%	10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部门工作效果的满意程度。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部门工作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用社会调查或行风评议的方式开展。 1.满意度大于或等于目标值的，得满分；2.满意度小于或等于60%的，得0分；3.满意度在60%—目标值之间的，在0分和满分之间计算确定： 得分=（实际值-60%）/（目标值-60%）*权重	8
合 计			-	-	100	-	87
评价结论							
绩效目标完成的指标 （超标完成的指标需说明偏差原因）			完成了年初制定的预算完成率、三公经费变动率、结转结余变动率、政府采购执行率、资产管理规范性、在职人员控制率、预决算信息公开性、绩效自评覆盖率以及部门产出、部门效果等方面的指标				

尚未完成的绩效指标与偏差程度		基本完成绩效指标
尚未完成的绩效指标原因说明		基本完成绩效指标
改进措施	1. 对部门预算编制、预算执行与部门决算等的措施	加强预算编制、预算执行及部门决算力度。
	2. 对制度完善、人员管理、资产配置等的措施	继续完善各项管理制度，人员配备更合理化，加强绩效管理制度
	3. 其他措施	加大各个项目的宣传力度，完善项目流程，提高服务质量。
备注		

七、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我单位属于全额拨款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八、政府采购情况

本单位 2021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九、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4 辆，与上年持平，主要是单位厉行节约。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4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其他用车无；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比上年增加 0 套，主要是单位厉行节俭，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比上年增加 0 套，主要是单位厉行节俭。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单位 2021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无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故按要求 08 和 09 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相关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七）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八）基本支出：填列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九）项目支出：填列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一）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

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四)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五)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六)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七)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